

证券代码：873839 证券简称：星舟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陈锐、郭锋、胡清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陈锐，男，1972 年 5 月 12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4 年毕业于同济大学，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，获学士学位，2004 年攻读同济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，获工学硕士学位。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上海中房建筑设计院电气工程师；2000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总工程师；2016 年 2 月至今任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中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；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星舟科技独立董事。

郭锋，男，1972 年 6 月 3 日出生，中国籍。1996 年 6 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。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书记员、助理检察员；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上海市汇中律师事务所律师；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上海市广海律师事务所律师；2008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上海恒洋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；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万商天勤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；2018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芮德颀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主任；2019

年 12 月至今任星舟科技独立董事。

胡清，女，1974 年 6 月 29 日出生，中国籍。1996 年 7 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，工业外贸专业，获得学士学位。2002 年 1 月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，获得管理硕士（MBA）。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（CPA）、中国注册税务师（CTA）、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（CFA）、美国注册内部审计师（CIA）、高级会计师、证券从业资格、基金从业资格、独立董事证书。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上海圣雪绒羊绒制品有限公司外销员；1997 年 3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上海旺旺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大陆事业经营中心采购部经理助理；1997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1 月历任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会计部职员、项目与银团贷款部客户主管；2001 年 12 月至 2002 年 9 月待业；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2 月德勤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高级财务咨询顾问；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9 月历任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、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；2006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上海五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；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上海奥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财务顾问；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上海银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上海创侨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；2011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上海杨铜电气成套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5 月待业；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酷美（上海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上海爱登堡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上海浦东新区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二部总经理助理；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分析员；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上海支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筹备基金风控总监；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星舟科技独立董事；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领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。

## 二、 会议出席情况

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、2 次股东大会。独立董事陈锐、郭锋、胡清会议出席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出席董事会	现场或通讯表决出	委托出席董事	缺席董事	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	列席股东大会
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	会议次数	席董事会会议次数	会会议次数	会会议次数	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	次数
陈锐	6	6	0	0	否	2
郭锋	6	6	0	0	否	2
胡清	6	6	0	0	否	2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独立董事陈锐、郭锋、胡清均各自在专门委员会中任职，按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，履行职责。

### 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陈锐、郭锋、胡清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3 年 2 月 2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	一、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。 二、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。	同意
2023 年 4 月 28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	一、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。 二、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	同意
2023 年 8 月 31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	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	同意

#### 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- 1.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；
- 2.无提议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；
- 3.无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；
- 4.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。

#### 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2023 年，公司的独立董事通过现场走访、电话询问及管理层交流等方式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、内部控制、财务状况等情况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时刻关注公司所处的外部环境和行业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，从个人专业角度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建议，对企业发展产生了巨大的作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、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勤勉尽责、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，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，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了解生产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。

2024 年，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所要求的职责，秉着勤勉尽职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继续为公司的合规运营和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独立董事：陈锐、郭锋、胡清

2024 年 4 月 29 日